

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复核评估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复核评估（项目编号：NMGZCS-C-F-26009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复核评估）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 1.2、中标（成交）总价：2,366,000.00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C07010400生态环境成果交流与管理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复核评估	内蒙古自治区范围内本项目涉及地点。	<p>(1) 对各盟市及旗县区生态环境部门审批的环评报告进行常态化季度复核，共分四个季度开展工作，每个季度至少抽查24份环评报告，全年至少96份；</p> <p>(2) 靶向技术复核：对生态环境部移交的重点监管单位及相关问题项目的环评报告，以及各类巡视、督察、审计等反馈存在问题项目的环评报告，开展靶向技术复核，全年预计约50份；</p> <p>(3) 开展煤化工、炼铁、炼钢、有色冶炼、玻璃、碳素、矿山开发、水利水电等重点行业环评报告技术复核；</p> <p>(4) 开展2026年全区环评报告编制质量技术复核工作总结，分析我区环评报告编制质量方面的主要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和工作方法，支撑我区环评管理工作；</p> <p>(5) 开展“十四五”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复核工作回顾性评估，总结我区“十四五”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复核工作成效，分析全区环评报告编制质量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研究“十五五”时期我区环评质量监管面临的新形势、机遇与挑战，谋划“十五五”全区环评报告质量监管工作思路，探索提出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转化等相关科技创新工作措施；</p> <p>(6) 协助开展自治区范围内相关环评编制单位内控制度、编制规范性等现场监督检查；</p> <p>(7) 根据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培训计划，承办全区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业务培训，必要时赴先进省市、相关科研单位开展环评技术复核相关调研。团队、人员要求：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应专业齐全、分工合理，岗位职责划分明确，且具有正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负责，团队人员为本单位正式工作人员。售后服务要求：(1) 提交完整的报告成果及相关支撑材料。(2) 提供详细解读：向采购人详细解释报告中专业术语、数据含义、分析方法和结论等内容，帮助采购人理解报告的核心内容和价值。(3) 反馈收集与处理：主动向采购人收集对报告的意见和建议，了解采购人对报告等成果的满意度和需要改进的地方，对采购人反馈的问题和建议进行认真分析和梳理，将</p>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20日前完成	<p>技术复核工作满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部令第9号）、《关于加强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181号）、《“十四五”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环环评〔2022〕26号）、《关于严惩弄虚作假提高环评质量的意见》（环环</p>	2,366,000.00	1.00	项	2,366,000.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元)	数量	单位	总价 (元)
				处理结果及时反馈给采购人。(4) 报告修改与完善: 包括内容修正, 对报告结构、内容等完善。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完成2026年四个季度全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复核评估工作, 完成生态环境部、公安部门、各类督察、巡视、执法等移交相关问题项目环评报告技术复核工作, 提交季度总结报告、年度总结报告等; 提交“十四五”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复核工作回顾性评估报告; 技术复核工作满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部令第9号)、《关于加强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181号)、《“十四五”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环环评[2022]26号)、《关于严惩弄虚作假提高环评质量的意见》(环环评[2020]48号)、《关于进一步优化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环环评[2023]52号)等文件要求; 年度总结报告、“十四五”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复核工作回顾性评估报告通过专家验收。		[2020]48号)、《关于服务标准优化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环环评[2023]52号)等文件要求。				

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04月29日